

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

活動辦法

3.24-4.8 屏東 185 大玩咖
111年度屏東縣遊程設計競賽

去職屏東縣美麗的185景點嗎?
 屏東縣政府為了推廣185縣道的觀光,想招募懂吃又會玩的你,只要你設計1條3小時
 5站式的遊程,遊程中須包含「好吃」、「好玩」、「有深度」三元素,並將遊程以影片方式呈
 現!參賽後選的遊程,我們會委託旅行社販售,首季的送給給你囉!
 還有還有,獲得第一名「大玩咖」獎牌,主辦單位特別編列知名youtuber幫你推薦呢!

詳細活動方式
 請到屏東e0好玩屏東
 縣政府交通旅遊處官網

線上報名
 及無網址

參賽資格: 設民眾(可多人報名或團體報名3人以下為一組)
 收件時間: 即日起至4/18日23:59截止
 報名方式: 直接線上報名,報名網址請掃上方QR code
 主辦單位: 屏東縣政府 執行單位: 屏東縣觀光旅遊服務中心

去過屏東縣美麗的 185 縣道嗎？

屏東縣政府為了推展 185 縣道的觀光，想招募懂吃又會玩的你，只要你能設計 1 條 8 小時 5 站式的遊程，遊程中須包含「好吃」、「好玩」、「有深度」三元素，並將遊程以影片方式呈現！參賽獲選的遊程，我們會委託旅行社販售，首季的盈餘歸你喔！！還有還有，獲得第一名的「大玩咖」遊程，本中心將邀請神秘

YouTuber 幫你推薦喔！

- 一、 參賽資格：一般民眾 (可單人報名或團體報名 3 人以下為一組)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 執行單位：屏東縣旅遊服務推廣中心 電話：08-7333066
- 四、 報名開始日：111 年 03 月 24 日-
- 五、 報名截止日：111 年 04 月 30 日 23:59 收件截止
- 六、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 <https://reurl.cc/VjgbnA>
 - 繳交報名表(附件 1)、遊程簡介(附件 2)、參賽聲明書(附件 3)、個資使用同意書(附件 4)附檔至 google 表單。
 - 短片標題為 - 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 - (遊程名稱 / 參賽者自行設定)。
 - 短片程度為 10 分鐘內，另附文字說明於遊程簡介：

1. 短片請上傳到個人 YouTube 並開放權限給予本中心。
 2. emperor190227@gmail.com。
- 參賽聲明書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：須親簽。

七、 遊程設計規範：

- 遊程設計內容：
 1. 遊程設計內容須包含在地美食、文化、風景等。
 2. 交通工具：自駕或以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的路線皆可。
 3. 目標對象：可自行設定。
 4. 行程規範：1 天 8 小時 5 站。
 5. 行程規畫：至少 2 站須在 185 縣道周圍(沿山公路)，且離 185 縣道 10 分鐘車程內。
- 短片內容：
 1. 影片使用圖片、音樂、動畫字體等不能侵犯著作權版權法。
 2. 參賽者可自行訂定主題、適合對象作為創造遊程的獨特性。

八、 評選標準及獎勵措施

1. 資格審查：由本中心檢視參賽者資格及遊程主題關連性，符合者進入初審。
2. 初審：由本中心邀請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委員會，採線上審查方式，針對遊程內容、影片呈現、遊程說明簡介進行評選，

符合者前 10 組進入初審，初審結果將會公佈於屏東 go 好玩臉書粉絲專頁。

3. 決審及頒獎：以簡報方式進行口頭發表，由評選委員會依評分標準進行評選，各隊進行遊程簡報。對於遊程設計關連性、影片呈現的完整性及簡介說明的合理性，符合者擇優選出優勝 5 組，獎項名次將分為前三名及佳作兩名，並擇期舉辦頒獎。

4. 第一名將獲得與神秘 YouTuber 拍攝一日 Vlog 機會。

5. 獎勵措施

優勝前 5 組可獲得獎狀，並協助上架旅遊票券網平台販售，遊程上架 90 天後結算遊程銷售，所得扣除成本後，作為參賽者酬勞並開立扣繳憑單（酬勞由每隊推派 1 位代表以個人身分領取，會代扣所得稅額後匯至領獎代表人帳戶）。結算後遊程則授權給與本中心作使用，參賽者不得要求酬勞等遊程販售權益。

(本中心保有活動時間、規則異動之權利)

初審評分標準如下：

評分項目	內容說明	配分(%)
遊程設計	遊程路線創意與特色展現：遊程設計是否具特色、創意，與當地產業、觀光資源等結合巧思、獨創性等。	50%
影片呈現	影片內容呈現的完整性：符合活動目的及規範內容、清楚傳達遊程的樂趣、豐富性、流暢性、創意性及遊程架構的完整度。	30%
文字說明	文字敘述的完整性、遊程景點、活動間安排之流暢性、經費估算合理性等。	20%
合計		100%

決審評分標準如下：

評分項目	內容說明	配分(%)
遊程設計	遊程路線創意與特色展現：遊程設計是否具特色、創意，與當地產業、觀光資源等結合巧思、獨創性等。	50%
影片呈現	影片內容呈現的完整性：符合活動目的及規範內容、清楚傳達遊程的樂趣、豐富性、流暢性、創意性及遊程架構的完整度。	30%
文字說明	文字敘述的完整性、遊程景點、活動間安排之流暢性、經費估算合理性等。	10%
簡報技巧	簡報及詢答：以適當形式（如照片、影片等）輔助展示、完整性、清晰度與企劃書一致性。	10%
合計		100%

九、 初審公佈：111 年 05 月 13 日。

十、 決賽及地點：111 年 05 月 28 日，屏東縣旅遊服務推廣中心

十一、 頒獎時間及地點：另行通知。

十二、 參賽者注意事項：

1. 凡參賽者，於完成報名後即視為同意遵循本辦法各項規定。
2. 參賽資料須於規定期限前繳交。若繳交資料有誤、遺漏、提供不實、偽造變造或不符規定者，本中心有權不予受理，或取消參賽（得獎）資格。
3. 參賽之遊程須符合智慧財產與著作權法相關規定；倘若發現參賽作品有抄襲其他作品之情事，本中心將逕予取消獲獎資格與追回相關獎勵。
4. 若參賽遊程未達評選標準，各獎項均得從缺，參賽者須尊重評選委員會決議，不得有異議。
5. 入選團隊須依評審建議調整與修正計畫內容，並配合計畫提供相關行銷宣傳活動所需資料及相關事宜。
6. 獲選作品可與本縣旅服中心及旅行社協辦-百樂旅行社共同推展旅遊路線，於旅遊票券網上架行程販售。
7. 優勝前 5 組遊程，協助上架旅遊票券網平台販售，遊程上架 90 天後結算遊程銷售，所得扣除成本後作為參賽者酬勞並開

立扣繳憑單 (酬勞由每隊推派 1 位代表以個人身分領取，會代扣所得稅額後匯至領獎代表人帳戶) 。結算後遊程則授權給與本中心作使用，參賽者不得要求酬勞等遊程販售權益。

(本中心保留活動更改及變動之權利。本簡章未盡之事宜，經本中心核定後，得視實際需求調整及補充規定公告於屏東 go 好玩臉書粉絲專頁，不再另行通知。)

「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計畫」報名表

基本資料	姓名：
	手機：
	E-mail：
提案內容	遊程名稱：
	遊程規劃特色簡述：
	目標對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親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齡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背包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旅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	行程天數：1 天
	遊程花費：每人約 元
短片網址	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凡報名者視同同意本中心的各項規範 2. 短片請上傳至個人 YouTube 並開放權限給予本中心 emperor190227@gmail.com 3. 請把此報名表、遊程簡介、參賽聲明書及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一同附檔至 google 表單

「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計畫」遊程簡介

一、遊程名稱				
二、設計理念				
三、行程規劃及景點 (含時間地點、體驗活動、餐飲介紹、交通工具等內容，目標族群之市場優勢分析)				
四、行程路線圖(含距離及移動時間)				
五、遊程費用估價				
項目	內容	單價	小計	個人小計
食	例如：中餐、晚餐、點心...			
行	例如：巴士、火車、機車...			
育樂	例如：門票、DIY...			
其他	例如：保險、領團小費...			
小計				
六、遊程售價				
七、緊急應變措施(含氣候因素、人員受傷措施步驟、鄰近醫院等)				
八、其他(自行發揮、展現創意等)				

「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計畫」

參賽聲明書

參賽者聲明：

- 一、本單位/本人繳交參加屏東縣政府所轄屏東縣旅遊服務推廣中心（以下稱貴中心）舉辦之【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計畫】，願意遵守及同意貴中心之各項競賽相關規定。
- 二、本單位/本人擔保、切結本參賽作品為本單位/本人所自行獨立創作，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肖像權之情事。若確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肖像權之實，本單位/本人對於貴中心取消本單位/本人參賽資格、獲獎資格絕無異議；並同意按貴中心規定繳回所有獎項及分潤的拾倍計算之損害賠償。
- 三、本單位/本人同意獲獎作品授權予貴中心有改作、重製、公開傳輸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、出版及散佈等權利，本單位/本人並同意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。
- 四、本單位/本人的參賽作品若獲獎即應永久同意無償授權貴中心利用，貴中心可再授權本參賽獲獎作品予第三人行使前項及其他相關權利。

此致 屏東縣政府

立書人：

(親簽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

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

主辦單位屏東縣旅遊服務推廣中心（以下簡稱貴中心）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，敬請詳閱：

- 一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，參賽者所提供與貴中心之個人資料，受貴中心妥善維護並僅於貴中心管理、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。貴中心將保護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。
- 二、蒐集目的：【屏東 185 大玩咖遊程短片競賽計畫】報名、活動通知與聯繫、評選、領獎及成果發表。
- 三、個人資料類別：含姓名、手機、電子郵件。
- 四、個人資料利用期間：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活動起始日至本活動結束後 1 年。得獎人部分，所提供之個人基本資料僅作為領取項及申報使用；依據稅法規定本資料最長保存 7 年，屆時銷毀，不移作他用。
- 五、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貴中心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，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。
- 六、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及方式：由貴中心委託之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，利用人員應依執行本活動作業所必要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。
- 七、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參賽者的個人資料，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。

-----分隔線-----

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，且同意上述事項，謝謝。

立同意書人： (親簽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